

再思聖經裡的教會

聖經中的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主耶穌基督是教會的頭，教會是神藉著聖靈在「耶穌是（釘十字架，從死裡復活的）基督，是神的兒子」的根基上所建立，為了要在這世界上傳揚福音，為（釘十字架的）耶穌是基督（天國的王）作見證。

神在新約的歷史中，先後為教會賜下了使徒和先知（撰寫聖經，奠立教會根基的人，如彼得，約翰，保羅等人），傳福音的（在聖靈的差遣下傳神的福音，使人信主的人，如懷特腓，慕迪，衛斯理等人），和牧師與教師（受主差派牧養教會，照著聖經真理按時分糧的人，如今日在世界各地教會裡許多神忠心的僕人，人多不一一舉例）。

教會真正的大牧人是主耶穌基督，使徒和先知都是主親自差遣，在聖靈的帶領下建立初代教會的人。傳福音的，牧師和教師也必須要有主自己的揀選和呼召，神的事工絕對不能出於人的組織和人意的運作，舊約聖經裡有非常多的例子，讓我們看到人服事神不照著神的意思而偏行己意，都會背道而遭至神的審判。

現在的基督教會，無論是有宗派或是無宗派，通常在牧養上都有一些組織架構，無形中讓不清楚聖經真理的信徒，誤以為教會和世界上的各個機關或公司一樣，上面有很多的人在作管理和領導，自己只要作一個聽從上級吩咐的普通的平信徒就好。

在舊約的時代，以色列國有君王（行政），祭司（立法，司法），和先知（教育，監察），他們代表神治理以色列這個屬神的國家和百姓。在新約的時代，主耶穌基督則是兼有君王，祭司，和先知三個身份，他（和聖靈）是神和人之間僅有的中保。

在新約裡的基督徒，需要靠著聖靈，憑著信心，直接的倚靠基督（大祭司）的救恩，接受基督（大先知）的教訓，和聽從基督（大君王）的命令。歷世歷代的教會領袖們，如果不明此理，用人意取代了神意，就會形同在地上的教會裡加立中保，或是疊床架屋，實際上卻是攔阻了人真正的去直接的認識神。

「不是由於人，也不是藉著人，乃是藉著耶穌基督，與叫他從死裡復活的父神」（加 1:1），任何一個人成為基督徒，或是在教會裡服事神，都必須聯於元首基督，而非出於人意。新約聖經中有許多的經文，都在闡述這個與教會有密切關係的真理，只有出於聖靈的工作才是金銀寶石，所有出於人意的工作都是草木禾秸，在神最後的審判中將無法存留。

